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2024-029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 68 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 33 楼 3301 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3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419,235,287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9,711,307,05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2,707,928,2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	68.53

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3.5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4.9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全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马须伦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被委任为本次股东大会的点票监察员。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4 人，董事韩文胜先生、独立董事何超琼女士、独立董事郭为先生因公务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陈威华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管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675,810,504	99.6344	35,339,248	0.3638	157,300	0.0018
H 股	2,699,719,516	99.6968	7,250,719	0.2677	958,000	0.0355
普通股	12,375,530,020	99.6481	42,589,967	0.3429	1,115,300	0.0090
合计：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710,066,483	99.9872	1,083,269	0.0111	157,300	0.0017
H 股	2,706,538,235	99.9486	432,000	0.0159	958,000	0.0355
普通股	12,416,604,718	99.9788	1,515,269	0.0122	1,115,300	0.0090
合计：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摘要及业绩公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710,066,483	99.9872	1,083,269	0.0111	157,300	0.0017
H 股	2,706,538,235	99.9486	432,000	0.0159	958,000	0.0355
普通股	12,416,604,718	99.9788	1,515,269	0.0122	1,115,300	0.0090
合计：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710,066,483	99.9872	1,083,269	0.0111	157,300	0.0017
H 股	2,706,538,235	99.9486	432,000	0.0159	958,000	0.0355
普通股	12,416,604,718	99.9788	1,515,269	0.0122	1,115,300	0.0090
合计：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711,245,552	99.9993	61,500	0.0007	0	0.0000
H 股	2,707,928,2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419,173,787	99.9995	61,500	0.000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710,161,504	99.9882	1,145,548	0.0118	0	0.0000
H 股	2,706,626,235	99.9519	1,302,000	0.048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416,787,739	99.9803	2,447,548	0.019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一般性授权董事会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44,363,774	99.3106	66,943,178	0.6893	100	0.0001
H股	2,661,017,430	98.2676	46,910,805	1.7324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305,381,204	99.0832	113,853,983	0.9168	10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一般性授权董事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45,001,362	99.3172	66,305,590	0.6827	100	0.0001
H股	2,662,219,246	98.3120	45,708,989	1.688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307,220,608	99.0980	112,014,579	0.9020	10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711,245,552	99.9993	61,500	0.0007	0	0.0000
H 股	2,707,928,2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419,173,787	99.9995	61,500	0.0005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711,245,552	99.9993	61,500	0.0007	0	0.0000
H 股	2,707,928,2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419,173,787	99.9995	61,500	0.0005	0	0.0000

11、 议案名称：关于厦门航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48,427,376	99.3525	62,861,576	0.6473	18,100	0.0002
H股	2,635,188,595	97.3138	36,027,640	1.3304	36,712,000	1.3558
普通股合计：	12,283,615,971	98.9079	98,889,216	0.7962	36,730,100	0.2959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06,776,616	99.9799	61,500	0.0201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6、9-11项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第7、8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 5 项议案已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吕晖、黄矿春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4 日